

湖北省污染源普查工作简报

第四期

湖北省污染源普查工作办公室

2008年3月10日

本期导读

- ★湖北省召开第一次污染源普查全面普查阶段工作会议
- ★湖北省第一次污染源普查入户调查启动仪式在武汉隆重举行
- ★我省即将开展工业源产排污系数手册使用培训工作
- ☆☆☆各地工作动态
- ★恩施州举行普查入户调查启动仪式
- ★咸宁市政府召开全市污染源普查工作会议
- ★随州市召开普查领导小组会议，研究部署全市污染源普查工作
- ★武汉市武昌区污染源清查摸底工作结束
- ★宜昌市夷陵区环保局、财政局认真落实污染源普查经费，确保污染源普查工作顺利开展
- ★枣阳市启动第一次全市污染源普查工作

我省召开第一次污染源普查全面普查阶段工作会议

湖北省第一次污染源普查全面普查阶段工作会议于2008年3月9日在武汉召开，全省17个市州的普查领导小组领导和普查办主任参加了会议。会议传达了国务院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全面普查阶段工作会议

精神，对我省准备阶段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安排部署了我省污染源普查全面普查阶段的工作。黄石市、谷城县在会上作了交流发言，介绍了各自在普查准备阶段的工作和经验。

我省第一次污染源普查入户调查启动仪式在武汉隆重举行

3月9日，湖北省第一次污染源普查入户调查出发仪式在武汉隆重举行。武汉市洪山区普查员周敏、武汉丰颐大酒店大堂经理汪燕分别作为普查员和普查对象代表宣读了誓词。省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省环保局副局长吕文艳宣布湖北省第一次污染源普查入户调查工作启动。

我省即将开展工业源产排污系数手册使用培训工作

日前，国家普查办在北京举办了“工业污染源与集中式污染治理设施产排污系数手册”使用培训班，我省普查办及市州普查办有27人参加了培训学习。我省排污系数手册应用培训工作将由地市组织开展，省普查办提供技术支持和指导。“工业源产排污系数手册”将于近期由国家普查办直接发送到各地市普查办。

☆☆☆地市工作动态☆☆☆

恩施州举行普查入户调查启动仪式 2月29日上午，恩施州普查领导小组在恩施市硒都广场举行恩施州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入户调查启动仪式。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彭军同志、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于德海同志、州政协副主席刘志兵同志、州普查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的负责人，州普查办从湖北民族学院聘请的普查员、全州重点普查对象的代表等共计1000余人参加了启动仪式。

启动仪式上州环保局长杨年汉同志作了动员讲话，普查员代表、普查对象代表向全社会庄严宣誓。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彭军同志宣布恩施州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入户调查工作正式启动。

启动仪式后，从湖北民族学院聘请的普查员在腰鼓队的欢送下奔赴各县市开展入户调查工作。（恩施州普查办）

咸宁市政府召开全市污染源普查工作会议 2月20日，该市召开有市委宣传部、发改委、建委、农业局和各县市区分管环保工作的副县（市区）长、环保局长参加的全市污染源普查工作会议。会上，王汉桥副市长要求各地：一是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工作专班，二是明确目标任务，有序推进普查；三是严格要求，确保数据准确；四是强化舆论宣传，营造良好氛围；五是落实工作责任，提供普查保障。市统计局、财政局负责人表示要尽职尽责，协助做好污染源调查数据统计、保障污染源经费工作。（咸宁市普查办）

随州召开普查领导小组会议，研究部署全市污染源普查工作 首先普查办主任、环保局副局长聂世明通报了该市污染源普查前期准备工作进展情况，存在的问题及解决的建议。随后在普查领导小组副组长、环保局长夏帆的主持下，各成员单位对如何做好普查工作发表了意见。最后，副市长、市普查办领导小组组长彭明方做总结讲话。他强调，各成员单位首先要认清普查的意义，加强组织领导；其次要抓住特点，明确职责，搞好协调配合；第三，要提供保障，确保普查工作顺利进行；第四，要严谨认真，确保普查结果真实可靠，力争一次成功。（随州市普查办）

武汉市武昌区污染源清查摸底工作结束 2月25日，武昌区污染源普查入户清查工作顺利结束。该区普查办采取先行试点、再全面铺开做法，组建了3个调查中队分别选择重点工业源、一般生活源和生活源各一个试点，开展入户清查工作，规范入户清查的工作步骤、程序内容和工作环节。然后组织全区186名普查员对辖区的所有污染单位进行了地毯式“扫街”清查，共计清查单位1377个，初步形成了《全区普查单位名录》，完成了《详细调查企业名录》、《简单调查企业名录》、《生活源调查名录》。（武昌区普查办）

宜昌市夷陵区环保局、财政局认真落实污染源普查经费，确保污染源普查工作顺利开展 一是详细核算普查预算经费，确定范围。主要从污染源普查方案制定、组织动员及宣传培训、入户调查与现场监测、设备购置、数据库建设及数据录入校核加工、检查验收总结表彰等方面确

定工作经费；二是认真核定标准，落实经费。夷陵区财政局根据区环保局提供的预算方案，对人员、车辆油耗按标准核定，对设备购置按政府采购程序办理，对宣传、会议、监测、检查、验收等费用据实安排。（夷陵区普查办）

枣阳市启动第一次全市污染源普查工作 枣阳市结束了普查清查阶段工作，共清查排污单位 1184 个，确定了 221 个重点工业污染源、155 个一般工业污染源、532 个生活污染源和 1 个集中式污染治理设施作为普查对象。3 月 1 日，该市第一次全市污染源普查活动正式启动。为确保普查工作的顺利开展，该市在和各镇（办事处）和重点污染源企业签订环保目标责任制时，将污染源普查工作的完成情况正式纳入考核内容。（枣阳市普查办）